

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THB(T)067

問題編號

0641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60 路政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基本工程

管制人員： 路政署署長

局長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： 在 2008 年預算中，路政署在設計及建築中的基本工程項目方面，無論是由內部人手負責或是由顧問公司負責的工程項目都較 2006 及 2007 年為少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 王國興議員

答覆： 路政署每年都有若干基本工程項目完成，而且亦會有新項目交由內部人手和顧問公司負責設計和建築。在 2007 年，已完成的工程項目較新項目多；而在 2008 年，計劃完成的工程項目亦較新項目多。因此，在過去數年間，在設計及建築中的基本工程項目(由內部人手和顧問公司負責)略有減少。不過，2008 年在設計及建築中的工程項目的估計總值約為 1,590 億元，與 2007 年的 1,650 億元相若，但較 2006 年的 1,340 億元為高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韋志成

職銜：

路政署署長

日期：

20.3.2008